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发〔2022〕11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北京市西城区残疾预防行动计划 (2022—2025年)》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现将《北京市西城区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2—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北京市西城区残疾预防行动计划 (2022—2025年)

“十三五”期间，西城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北京市和西城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执行《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代表北京市圆满完成全国残疾预防综合试验区试点创建工作，先天、疾病、伤害等致残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康复服务兜底保障制度得到有效落实，残疾预防手段、技术规范不断完善，社会大众残疾预防意识不断增强，辖区残疾预防水平显著提升。

“十四五”时期，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1—2025年）》，进一步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残疾预防服务体系，西城区代表北京市积极承接国务院残工委开展的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任务。根据《北京市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2—2025年）》，按照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工作要求，结合西城区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残疾人事业发展和残疾预防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健康中国战略和健康北京建设，紧扣“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以维护人民群众健康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大力践行“红墙意识”，坚持以首善标准做好残疾预防工作，进一步完善残疾预防工作体系，建立关口前移、重心下沉、

全民动员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和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各项措施落实，提高全社会残疾风险综合防控能力，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基本原则

政府主导、群众参与。遵照首都功能核心区要求，将残疾预防工作纳入政府工作报告和为民办实事中。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群众参与的残疾预防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区域健康资源优势，构建综合性、社会化的残疾预防体系，确保西城区残疾预防工作处于全国领先水平。

广泛宣传、增强理念。倡导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广泛开展残疾预防宣传教育，普及残疾预防知识，增强辖区人民群众残疾预防意识，让残疾预防成为全社会自觉行动。

同步推进、突出重点。在率先保障残疾预防五大行动各项任务按质按量完成的基础上，集中力量、攻坚克难、提质增效，确保全国重点联系地区工作创新项目优质化、覆盖全面化、服务精细化，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具有西城特色的工作模式和工作经验。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全面实施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残疾预防三级防控策略，针对各阶段主要致残因素采取综合干预措施，实施筛查、诊断、治疗、康复一体化服务。结合区情加强区内各类致残因素风险预防对策研究，提高可防可治致残风险的应对保障能力，有效减少、控制残疾的发生发展。

（三）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覆盖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的残疾预防政策体系

进一步完善，全人群全生命周期残疾预防服务网络更加健全，全民残疾预防素养明显提升，遗传和发育、疾病、伤害等主要致残因素得到有效防控，基本康复服务制度更加完善，残疾康复服务状况持续改善，残疾预防主要指标处于全国前列。

（四）主要指标

领域	指标		2025 年
残疾预防知识普及行动	1	重点人群残疾预防知识普及率	≥85%
	2	建立区级残疾预防宣传教育基地(个)	1
出生缺陷和发育障碍致残防控行动	3	婚前医学检查率	>70%
	4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5	孕产妇系统服务率	≥97%
	6	产前筛查率	>75%
	7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8%
	8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6%
	9	0-6 岁儿童残疾筛查率	≥97%
	10	3 岁以下儿童系统服务率	≥96%
	11	建立区级儿童康复园(个)	1
疾病致残防控行动	1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13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14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2.82

领域	指标		2025 年
	15	全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 53%
	16	区级公共体育场馆无障碍化改造率	100%
	17	百万人口白内障复明手术率	>3000
	18	社会心理服务站点建设	≥ 15
	19	社会心理服务覆盖社区比例	≥ 80%
	20	区属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开设心理门诊	≥ 70%
	21	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 95%
	22	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律服药率	≥ 85%
	23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9%
	24	控制和消除重大地方病的街道	>95%
	25	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率	≥ 90%
伤害致残 防控行动	26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起数	比 2020 年 下降 20% 以上
	27	区属道路完好率	>96%
	28	道路交通事故院前医疗急救反应时间	12 分钟内
	29	幼儿和学龄儿童安全事故发生起数	比 2020 年 下降 10% 以上
	30	空气质量达标（优和良）天数	稳步提升

领域	指标		2025 年
	31	药品监督抽检合格率	≥ 99%
	32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 98.5%
	33	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保持稳定
康复服务 促进行动	34	每 10 万人口康复医师人数	≥ 8
	35	每 10 万人口康复治疗师人数	≥ 12
	36	康复护理服务床位数（张/千人口）	≥ 0.4
	37	65 岁以上失能老年人健康服务率	> 80%
	38	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的街道	> 80%
	39	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的街道的居家患者接受社区康复服务比率	> 65%
	40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 90%
	41	贫困家庭重病残疾儿童生活费发放率	100%
	42	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率	> 90%
	43	建立区级辅助器具服务中心(个)	1
	44	新（改、扩）公共建筑无障碍设施建设率	100%
	45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	稳步提升

二、主要行动

（一）残疾预防知识普及行动

完善残疾预防科普知识资源库。加大残疾预防核心知识宣传。以西城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为平台，打造区级残疾预防科

普宣传阵地。规范残疾预防科普宣传队伍，形成区-街-社区残疾预防三级宣传体系。将残疾预防和出生缺陷防治核心知识纳入全科医生、专科医生、妇幼保健人员、社会工作人员、残疾人工作者等职业培训课程和教材内容，提升残疾预防知识科普骨干队伍专业水平，确保残疾预防知识规范、有效传播。（区残联、区卫生健康委牵头，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教委、区司法局、区生态环境局、西城交通支队、区应急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重点人群残疾预防知识普及。面向儿童、青少年、新婚夫妇、孕产妇、婴幼儿家长、老年人、高危职业从业者等重点人群开展针对性宣传教育，主动提供残疾预防和出生缺陷防治科普知识，普及遗传和发育、疾病、伤害等致残防控的科学知识、方法。针对伤病人和残疾人，加强康复知识普及，提高康复意识和能力。（区残联、区卫生健康委牵头，区教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生态环境局、西城交通支队、区应急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融媒体中心、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组织实施重点宣传教育活动。持续开展残疾预防日宣传教育活动，同时利用爱耳日、世界噪音日、防治碘缺乏病日、预防出生缺陷日、精神卫生日、防灾减灾日、国际残疾人日、全国交通安全日、老年健康宣传周、敬老月、重阳节等宣传节点，利用好北京西城、健康西城、西城家园、西城残联等融媒载体，多渠道多形式广泛开展残疾预防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全社会残疾预防意识。（区残联、区卫生健康委、区委宣传部牵头，区委网信办、

区教委、区科技和信息化局、西城公安分局、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人力社保局、区生态环境局、西城交通支队、区应急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融媒体中心、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出生缺陷和发育障碍致残防控行动

强化婚前保健和孕前保健。积极落实“绿芽行动”，加强婚前孕前保健知识宣传，提高自觉参与婚前孕前保健服务的积极性。升级“西城婚登”品牌形象，打造5A级婚姻登记机关，优化婚前孕前医学检查服务场所的服务流程。推进“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婚姻登记、优生咨询指导”一站式服务。普及生殖健康和优生优育知识，提倡科学备孕和适龄怀孕，保持适宜生育间隔。发挥婚前孕前保健转诊网络作用，提升孕前优生健康指导能力。深入实施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增补叶酸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供健康教育、咨询指导、筛查评估和综合干预，加强残疾妇女健康和残疾人生殖健康等服务，提高重点人群生殖保健意识与能力。(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残联、区妇联、区总工会、团区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做好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建立多部门联动防治出生缺陷工作机制，加强对重大出生缺陷的产前筛查和诊断，完善出生缺陷预防、诊断、治疗及追踪的全链条服务。加强孕产期保健全程管理，做好妊娠风险筛查、评估、转诊、干预和随访服务。实施先天性心脏病一体化综合防治，加强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管理，提升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水平。(区卫生健康委负责)

加强儿童早期筛查和早期干预。持续规范开展新生儿疾病筛

查。加强儿童早期发展优质服务基地建设和儿童健康友好社区建设，提升服务水平，促进儿童早期发展服务进社区。依托区级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建立完善1个儿童康复园。持续开展0-6岁儿童健康服务工作，做好儿童听力、视力、肢体、智力和孤独症五类残疾筛查、转介、信息管理、干预、随访等工作，提高残疾儿童早发现、早诊断、早干预、早康复能力。加强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规范家庭托育服务发展，支持家庭照料、家庭互助等婴幼儿照护模式。（区卫生健康委、区残联牵头，区教委、区妇联、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疾病致残防控行动

加强慢性病致残防控。持续推进“三减三健”专项行动，普遍增强全民科学健身意识，提高身体素质。关注慢病管理，通过体育运动与医疗技术、人力资源与场地资源、权威医生与运动健康指导员话语权的融合，订制“运动处方”，增强慢性病患者体质。梳理并充分利用疏解腾退空间、园林绿化、立交桥、边角地、闲置用地、待建地等“金角银边”城市空间资源，新建、改建、扩建群众身边的体育设施，力争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大幅提升。完善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政策，推动体育运动学校、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优惠向老年人、残疾人开放。启动西城区学生近视防控与肥胖干预工程和学生营养与健康促进工程，为“小胖墩”“小眼镜”开展针对性的健身指导，大力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建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中心，试点实施“一键家医”服务，利用健康西城、西城家园等平台，开展“互联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丰富签约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做细做实重点人群

签约服务。加强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规范管理，做好并发症筛查和干预。完善德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临终关怀服务模式，服务晚期癌症患者、慢性严重老年性衰竭疾病患者及家庭人群，结合居家照护与区域性网络构建，建立专业配套的服务体系。开放牛街社区“国家百万减残心脑血管健康适应微诊所”，普及社区居民脑卒中危险人群筛查，降低脑卒中发生率、复发率、致残率和医疗费用。建立老年痴呆综合防治体系，为重点人群开展失能失智评估和健康教育，确定老年人失能等级，摸清失能失智老年人底数。开展老年人失能失智预防健康教育，掌握老年人健康需求，为不同失能等级的老年人提供精准化、个性化、综合化的服务。做好防盲治盲、防聋治聋工作。（区卫生健康委牵头，区教委、区委社工委民政局、区体育局、区残联、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社会心理服务和精神疾病防治。做好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稳步推进西城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工作，形成以街道为单位的街道-社区两级社会心理服务网络，鼓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设心理科或搭建心理健康服务平台。加强老年病医院、妇幼保健院等专科医疗机构心理健康服务能力建设，将心理健康融入到儿童保健、妇女保健、老年人健康服务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适当增加精神专科床位。持续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综合管理服务，提升患病报告率、在册患者规律服药率、精神分裂症服药率、居家患者参与社区康复率、监护人申请看护管理补贴申领率及发放率。强化精神卫生信息监测和系统建设管理，降低肇事肇祸事件发生风险。广泛开展精神障碍患者康复服

务工作，提高精神障碍、心理问题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发现、网络报告及诊疗服务能力。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政策惠民水平，根据市级最新免费服药目录，专项开展西城区免费治疗工作。（区委政法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西城公安分局、区妇联、区残联、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传染病及地方病致残防控。落实国家免疫规划要求，稳步推进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老年性肺炎疫苗、流感疫苗接种工作，逐步扩大免疫规划疫苗种类和覆盖人群。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保证疫苗使用安全。加强对重大疫情跟踪监测，依托北京市传染病动态监测系统，搭建覆盖全区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发热、肠道门诊及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发热筛查哨点的传染病动态监测平台，及时对新发突发传染性、流行性疾病风险进行研判，提高预警预测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分层级应急医疗救助体系建设，完善救治网络，形成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开展碘缺乏病和饮水型氟中毒监测工作，持续消除碘缺乏危害，有效控制饮水型氟中毒。（区卫生健康委牵头，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职业病致残防控。完善并落实区医疗卫生等行业职业健康监管试点工作方案，利用好重点行业职业健康管理台账，持续组织开展职业健康督导检查 and 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积极开展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严格落实防尘、防毒、防噪声、防辐射等重点工作措施，减少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建立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基础档案，实施分类管理，实现重点行业用人单位全覆盖。加强重点人群劳动保护，避免接触有毒有害因素。（区

卫生健康委牵头，区人力社保局、区总工会、区应急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伤害致残防控行动

加强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监督管理。聚焦危险化学品、工业、消防、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地下空间、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辖区消防安全形势分析、消防监督检查、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消防安保、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和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有机结合的常态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机制，紧盯老旧胡同小区、高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六小单位、地下空间、老年人建筑等防控“靶心”，采取“扁平化”治理模式，起到高效治理的效果。加强老旧小区电气线路改造，更换老化损坏的电气线路，推广电气火灾监控。规范电动车安全管理，加强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电动车禁入楼宇系统等设施建设。加强工伤预防和康复，推动工伤康复早期介入，实施先康复后补偿。加强工伤保险医疗服务、康复服务和辅助器具配置服务协议管理。（区应急局、西城消防救援支队、区教委、区城市管理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总工会、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道路交通和运输安全管理。加快市政道路建设，打通“断头路”，推进道路大中修工程和交通疏堵工程，确保城市道路、公路及附属设施处于良好技术状况。综合应用各类监控数据，依法严厉查处超速、超员、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加强公共汽电车、旅游包车、班线客车、货物运输、危险品运输等运输车辆安全管

理，严格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道路交通事故警医联动救援救治工作机制，实施针对性布设交通事故急救网点，加大救护救援车辆优先通行保障力度，畅通救援救治绿色通道，缩短院前医疗急救反应时间，提升救援救治效率。

（区城市管理委、西城交通支队、西城公安分局、西城消防救援支队、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儿童伤害和老年人跌倒致残防控。建立健全预防儿童伤害的多部门合作机制和伤害监测、研究和干预体系。健全幼儿园、学校应急演练机制，推动建立多部门合作的儿童安全保护工作机制，预防和避免交通伤害、溺水、烧烫伤、中毒等主要伤害发生。聚焦儿童玩具、儿童安全座椅、电子产品等儿童和学生用品，加大对国家强制性认证、强制性标准产品的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销售不合格的儿童玩具和学习用品等违法行为，开展安全守护行为。建立突发事件儿童需求评估体系，公共场所发生突发事件时优先救护儿童。探索建立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模式和长效机制，鼓励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防范和降低老年人居家安全风险。通过社区宣教活动对重点人群进行宣传，提高老年人防跌倒意识和家庭安全意识，应用社区老年人跌倒预防控制技术指南，开展跌倒风险评估和干预等服务。（区教委、西城公安分局、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体育局、区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增强防灾减灾能力。组织专家或第三方，对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城市运行和社会安全等领域开展安全风险研判，研判西城区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四大类

风险，指导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建立定期风险隐患排查机制，运用科学管理方法，依靠专业力量和人民群众，形成完备的风险管理体系。建立政企、军地、中央单位和周边区的灾情管理和信息共享机制共识，实现应急救援队伍、救灾物资与应急装备管理等资源数据共享共用。（区应急局牵头，区教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城市管理委、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农产品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遵循“四个最严”要求，健全联动食品安全保障体系，基本形成供西城区农产品生产标准化、规模化格局。持续推进质量提升，指导食品生产企业建立现代化管理体系，降低食品安全风险。加大对超市、便利店、食杂店等食品经营者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落实食品流通领域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不断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提升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严格开展药品经营使用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确保检查频次和检查效果，建立健全药品经营使用单位监管档案，依法立案查处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强化检测网络体系建设，确保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有序进行。探索提升报告意识、提升检测评价科学化水平的方式方法，确保药械风险可控。（区市场监管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保障饮用水安全和加强空气、噪声污染治理。以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核心，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积极应对大气污染排放新特征，以推进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治理、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控制、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为主导

方向，深化扬尘、机动车、生产生活等多领域治理，抓好重点时段精细化防控。推进道路交通噪声治理，持续开展“消声静路”专项行动。聚焦公众诉求，深化社会生活噪声精细化管理。加强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进一步完善建筑施工噪声监管的协同联动机制，保持区域声环境质量稳定达标，打造“安静西城”。（区生态环境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西城交通支队、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城市管理委、西城公安分局、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康复服务促进行动

加强康复医疗服务。建设“大病在三级医院，小病在社区，康复治疗在二级医院”康复医疗体系和布局合理、层次分明、功能完善、富有效率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建立以功能评估为依据的有序康复医疗服务模式。加强康复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机构和综合医院老年病科建设，继续加强中医医院康复科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复科建设，拓展中医在康复工作中的作用。优化西城区康复医疗的整体布局，促进区域康复医疗资源的均衡化和同质化发展。充分发挥展览路医院、广外医院作为区级康复护理人才培养基地的作用，加强康复医师、康复治疗师、康复辅助器具配置人才培养。加强基本医疗、社会救助和专项康复保障制度的有效衔接，建立居家康复服务标准与技术规范，支持医疗机构丰富和创新康复医疗服务模式，探索为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居家康复医疗、日间康复训练、康复指导等服务。制定针对孤独症患者生命全程需求的支持政策。（区卫生健康委、区残联牵头，区发展改革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保障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促进康复服务市场化发展，提高康复辅助器具适配率，提升康复服务质量。积极开展残疾人康复需求调查、评估，为残疾人普遍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全面落实辅助器具购买服务补贴政策，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和辅助器具适配给予不同程度的补贴。深化“互联网+辅助器具服务”模式，建立区级辅助器具服务中心，拓展辅助器具租赁、回收服务项目，为残疾人提供全链条、个性化、便利化的基本型辅助器具服务。遴选能显著改善残疾人功能和参与状况的创新性国产辅具产品，并开展适配服务行动，提升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水平。落实《北京市残疾人康复机构管理办法》，健全康复服务工作标准，落实康复专业人员规范化培训，加强康复服务监督，引导社会力量规范开展康复服务。依托各街道温馨家园、职业康复站、养老驿站等资源平台，就近就便为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等专业服务，着力解决智力、精神、重度肢体、一户多残等特殊困难残疾人家庭的养护照料困难，推动社区康复深入开展。构筑残疾人社区康复服务平台，明确康复服务内容，完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构建分层级、分阶段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区残联牵头，区教委、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长期照护服务。通过互联网大数据，为有功能障碍的重度残疾老年人提供在线功能评估、护理指导等服务。按照北京市相关政策要求推进残疾人福利提标扩面，进一步简化残疾人“两项补贴”审批流程，提高困境对象入住机构补贴标准，适度调整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开展兜底性长期照护服务保障行动，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的长期照护服务需求。鼓励发展商业性长期护理保险产品作为政策性长期护理保险的有效补充。持续发展面向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料者的“喘息服务”，加大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护培训，提高失能老年人家庭照护者照护技能，为失能失智、重度残疾老年人家庭提供支持服务。为有功能障碍的老年人提供试点护理院建设，推动一家公立医院或社会办医疗机构转型护理院。在全区医联体内鼓励开展延续性护理服务，区属医院全面实现护理垂直管理。做好重症孤独症患者托养服务，鼓励社区护理参与养老照护、残疾人照护、居家照护等领域。（区委社会工委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医保局、区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提升无障碍设施建设和改造水平。贯彻落实《北京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严格落实北京市标准制定、工程审查、改造管理、执法检查、日常管护等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机制。坚持系统化建设，在城市更新、城市慢行系统建设、老旧小区改造、智慧城市建设等城市建设和公共服务项目中统筹推进无障碍建设。探索传统无障碍设施设备实现数字化和智能化升级，推动无障碍智慧城市建设。贯彻落实市级政策，认真开展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工作。开展好“一刻钟无障碍便民服务圈”创建工作，加大专业技术力量支持，实现十五个街道全覆盖。（区残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西城分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科技和信息化局、西城交通支队、各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促进残疾人文化体育活动。加大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对特殊群

体的服务力度，提供无障碍设施、盲文阅读书籍等服务，保障特殊群体享受同等基本文化权益。认真落实残疾人文化周和“五个一”文化进家庭、进社区等群众性文化项目。积极探索残疾人文创基地建设，打造一批具有西城特点、残疾人特色的文化艺术项目，鼓励各级各类残疾人艺术团体参与社会文化活动。积极整合体育资源，以体育设施、体育活动、体育组织为重点，健全残疾人群众身边的体育社会组织网络，营造残疾人体育健身氛围，促进残疾人群众型全民健身事业全面均衡协调发展。落实残疾人康复健身体育行动，持续加强社会指导员队伍建设和管理，发挥社区残疾人体育健身示范点作用，推广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项目，为残疾人提供康复体育进家庭服务。（区残联、区体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西城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负责统筹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和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的组织实施工作，按照中残联、市残联和区政府相关工作要求，研究制定推进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分工职责和工作机制，定期召开会议，听取汇报，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各部门、各街道要按照职能分工，将残疾预防工作纳入全局规划、日常工作统筹推进，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健全支撑体系

组建残疾预防专家组，在中残联、市残联的指导支持下，依托区域内重点部门、医疗机构和社会专业力量，为残疾预防行动

计划和创新项目提供技术支持。各相关责任单位在保障残疾预防任务指标完成基础上，统筹区域内科技、医疗优势，加大残疾预防行动计划保障力度，增强针对性和有效性。不断探索、总结残疾预防新路径、新模式，推动合法合规、优质高效的支持性政策落地实施。

（三）加强宣传引导

广泛开展残疾预防宣教活动，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各类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实施行动计划和开展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和行动举措，帮助社会各界了解残疾预防核心知识，充分发挥社会各界推进残疾预防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通过线上融媒、线下体验等方式，以点带面辐射带动更多人群参与残疾预防行动。及时宣传报道实施进展、阶段性成效，做好经验分享，营造全社会重视和积极参与的浓厚氛围。

（四）开展试点先行

以推进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工作为抓手，聚焦创新项目，坚持“探索创新、试点先行，因地制宜、分类推进”的原则，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会、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调研。在具备优势条件的基层医疗机构和社区开展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具有西城特色的有效模式和路径。出台、完善相关政策、制度，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经验和典型成果，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五）实施监测评估

西城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将定期按分工、按节点对各部门落实情况开展监测评估，定期听取辖区残疾人的需求，了

解掌握本行动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重点联系地区创新项目推进落实情况，2023年开展中期评估，2025年实施末期评估。各成员单位、各街道要按照任务目标、对照时间进度，及时总结工作并报送区残工委秘书处。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武装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